证券代码: 872952

证券简称:天泉药业

主办券商: 东北证券

福建天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5月23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邓国权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7,56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 列席 6 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列席 3 人:
-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向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7, 5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 审议通过《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3 年工作作出 总结,编制了《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7,5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本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公司未分配利 润结转至下年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7, 5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7,5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依据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经营情况所做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年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7,5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2023年财务报表数据的基础上,并结合2024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预测,编制了《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7,5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1. 议案内容:

公司综合考虑审计业务合作关系的连续性和对公司有关情况的了解程度等 因素,拟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会计师事务所。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7, 5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3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依法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切实履行监督职能。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7,5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福建岩风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陈方义、杨雅琳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福建天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福建岩风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天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 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福建天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4日